

##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

### 持股 5%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6 月 24 日披露了《关于权益分派实施后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管减持股数相应调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2），因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，大股东杨小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调整为 4,193,2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.5183%，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龙杰投资”）持有公司股份调整为 13,050,699.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.8376%，合计持有公司 10.3559%的股份。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调整为 1,400,000 股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：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披露了《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8），截至 2022 年 7 月 8 日收盘，公司大股东杨小芹拟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966,1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802%，累计减持数量已达到其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数量的一半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#### 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杨小芹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4,193,280	2.5183%	IPO 前取得：2,995,200 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：1,198,080 股

注：杨小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,193,2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.5183%，通过龙杰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3,050,699.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.8376%，合计持有公司 10.3559%的股份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 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杨小芹	966,180	0.5802%	2022/6/30 ~2022/7/8	集中竞价交易	22.98 -23.91	22,657,806.40	3,227,100	1.9380%

注：截至 2022 年 7 月 8 日收盘，杨小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,227,1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.9380%，通过龙杰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3,050,699.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.8376%，合计持有公司 9.7757% 的股份。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减持计划系杨小芹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会导致控制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## 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杨小芹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原因自主决定，在减持期间内，股东杨小芹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继续实施减持计划，实际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。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12日